

資治通鑑今註卷第八十六

林瑞翰註

晉紀八起旃蒙赤奮若盡著雍執徐凡四年（乙丑）至戊辰，西元三〇五年至三〇八年）

孝惠皇帝下

永興二年西元三〇五年

(一) 夏，四月，張方廢羊后。

(二) 游楷等攻皇甫重，累年不能克○。重遣其養子昌求救於外，昌詣司空越，越以太宰顥新與山東連和○，不肯出兵。昌乃與故殿中人○楊篇詐稱越命，迎羊后於金墉城，入宮，以后令發兵討張方○，奉迎大駕。事起倉猝，百官皆從之，俄知其詐，相與誅昌。顥請遣御史宣詔喻重令降，重不奉詔。先是城中不知長沙厲王及皇甫商已死○，重獲御史騶人○，問曰：「我弟將兵來欲至未？」騶人曰：「已爲河間王所害。」重失色，立殺騶人。於是城中知無外救，共殺重以降。顥以馮翊太守張輔爲秦州刺史○。

(三) 六月，甲子（初四日），安豐元侯王戎薨于鄭○。

(四) 張輔至秦州，殺天水太守封尙，欲以立威。又召隴西太守韓稚，稚子朴勒兵擊輔

，輔軍敗死^⑨。涼州司馬楊胤言於張軌曰：「韓稚擅殺刺史，明公杖鉞一方^⑩，不可不討。」軌從之，遣中督護^⑪氾瑗帥衆二萬討稚，稚詣軌降。未幾，鮮卑若羅拔能寇涼州，軌遣司馬宋配擊之，斬拔能，俘十餘萬口，威名大振。

(五) 漢王淵攻東贏公騰，騰復乞師於拓跋猗弒，衛操勸猗弒助之。猗弒帥輕騎數千救騰，斬漢將綦母豚^⑫。「考異」後魏書桓帝紀及劉淵傳皆云：淵南走蒲子，按晉載記，淵無走蒲子事，下云自離石遷黎亭，蓋後魏書夸誕妄言耳。詔假猗弒大單于，加操右將軍。甲申(二十四日)，猗弒卒，子普根代立。

(六) 東海中尉劉洽以張方規遷車駕^⑬，勸司空越起兵討之。秋，七月，越傳檄山東征、鎮、州、郡，云欲糾帥義旅，奉迎天子，還復舊都^⑭。東平王楙聞之懼，長史王脩說楙曰：「東海，宗室重望，今興義兵，公宜舉徐州以授之^⑮，則免於難，且有克讓之美矣！」楙從之。越乃以司空領徐州都督，楙自爲兗州刺史^⑯，詔即遣使者劉虔授之。是時越兄弟並據方任^⑰，於是范陽王虓及王浚等共推越爲盟主。越輒^⑱選置刺史以下，朝士^⑲多赴之。

(七) 成都王穎既廢^⑳，河北人多憐之^㉑。穎故將公師藩等自稱將軍，起兵於趙、魏，衆至數萬。

初，上黨武鄉羯人石勒^(三)，有膽力，善騎射，幷州大饑，建威將軍閻粹說東贏公騰執諸胡於山東，賣充軍實，勒亦被掠賣爲茌平^(三)人師懼奴，懼奇其狀貌而免之^(四)。懼家鄰於馬牧，勒乃與牧帥汲桑結壯士爲群盜，及公師藩起，桑與勒帥數百騎赴之。桑始命勒以石爲姓，勒爲名。

藩攻陷郡縣，殺二千石長吏，轉前攻鄴，平昌公模甚懼。范陽王虓遣其將苟晞救鄴，與廣平太守^(三)譙國丁紹共擊藩，走之。

(八) 八月辛丑(八月庚申朔，無辛丑，辛丑在九月)，大赦。

(九) 司空越以琅邪王睿爲平東將軍，監徐州諸軍事，留守下邳。睿請王導爲司馬，委以軍事。〔考異〕元帝鎮下邳，請導爲安東司馬。按元帝時爲平東，及徙揚州，越帥甲士三萬西屯蕭縣^(三)，乃爲安東耳。或者平字誤爲安，或後爲安東司馬，故但云司馬。 越帥甲士三萬西屯蕭縣^(三)，范陽王虓自許^(三)屯于滎陽，越承制以豫州刺史劉喬爲冀州刺史，以范陽王虓領豫州刺史。喬以虓非天子命，發兵拒之。虓以劉琨爲司馬，越以劉蕃爲淮北護軍，劉輿^(三)爲潁川太守。喬上尙書，列輿兄弟罪惡，因引兵攻許，遣長子祐將兵拒越於蕭縣之靈壁，越兵不能進。東平王楙在兗州，徵求不已，郡縣不堪命。范陽王虓遣苟晞還兗州^(三)，徙楙都督青州，楙不受命，背山東諸侯，與劉喬合。

(十) 太宰顥聞山東兵起，甚懼。以公師藩爲成都王穎起兵，壬午（二十三日），表穎爲鎮軍大將軍，都督河北諸軍事，給兵千人，以盧志爲魏郡太守，隨穎鎮鄴，欲以撫安之；又遣建武將軍呂朗屯洛陽。顥發詔令東海王越等各就國，越等不從，會得劉喬上事[○]，冬，十月，丙子（十八日），下詔稱劉輿迫脅范陽王虓，造構凶逆，其令鎮南大將軍劉弘[○]、平南將軍彭城王釋[○]、征東大將軍劉準[○]各勤所統，與劉喬并力，以張方爲大都督，統精卒十萬，與呂朗共會許昌，誅輿兄弟。釋，宣帝弟子穆王權[○]之孫也。

〔考異〕劉喬傳釋作釋，帝紀、宗室傳皆作釋，蓋喬傳誤。帝紀：「八月，車騎大將軍劉弘逐平南將軍彭城王釋于宛。」弘、釋傳及衆書皆無之。弘傳但云：「彭城前東奔，有不善之言。」按弘晉室純臣，劉喬與范陽構難，弘猶以書和解之，以安天下，尊王室，釋受王命鎮宛，而弘肯更自逐之乎？據此詔令，弘、釋共討劉輿，疑無弘逐釋事，帝紀必誤。

丁丑（十九日），顥使成都王穎領將軍魏慶[○]等，前車騎將軍石超、領北中郎將王闡等據河橋爲劉喬繼援。進喬鎮東將軍，假節。

○劉弘遣喬及司空越書，欲使之解怨釋兵，同獎王室，皆不聽。弘又上表曰：「自頃兵戈紛亂，猜禍鋒生，疑隙構於群王，災難延于宗子，今日爲忠，明日爲逆，嗣其反而[○]，互爲戎首[○]，載籍以來，骨肉之禍，未有如今者也，臣竊悲之，今邊陲無備豫之儲，中華有杼軸之困[○]，而股肱之臣，不惟[○]國體，職競尋常[○]，自相楚剝[○]，萬一四夷乘虛爲變，此亦猛虎交鬪，自效於卞莊者矣[○]。臣以爲宜速發明詔，詔越等令兩釋猜嫌，

各保分局^(四)。自今以後，其有不被詔書，擅興兵馬者，天下共伐之。」時太宰顥方拒關東，倚喬爲助，不納其言。

喬乘虛襲許，破之。劉琨將兵救許，不及，遂與兄輿及范陽王虓俱犇河北，琨父母爲喬所執。

劉弘以張方殘暴，知顥必敗，乃遣參軍劉盤爲都護^(五)，帥諸軍受司空越節度。時天下大亂，弘專督江漢，威行南服^(六)。謀事有成者，則曰某人之功；如有負敗，則曰老子之罪。每有興發^(七)，手書守、相，丁寧款密^(八)，所以人皆感悅爭赴之，咸曰：「得劉公一紙書，賢於十部從事^(九)。」前廣漢太守辛冉說弘以從橫之事，弘怒斬之^(十)。

(十一) 有星孛于北斗。

(十二) 平昌公模遣將軍宋胄趣河橋^(十一)。

(十三) 十一月，立節將軍周權詐被檄^(十二)，自稱平西將軍，復立羊后。洛陽令何喬攻權殺之，復廢羊后。太宰顥矯詔，以羊后屢爲姦人所立，遣尚書田淑敕留臺賜后死^(十三)。詔書屢至，司隸校尉劉暾等上奏，固執以爲羊庶人門戶殘破，廢放空宮，門禁峻密，無緣得與姦人構亂，衆無愚智，皆謂其冤，今殺一枯窮之人，而令天下傷慘，何益於治？顥

怒，遣呂朗收噦。〔考異〕噦傳云：「頤遣陳頡、呂朗帥騎五千收噦。」按噦四夫，安噦奔青州依高密王略，然羊后亦以是得免。

(十四)十二月，呂朗等東屯滎陽，成都王穎進據洛陽。

(十五)劉琨說冀州刺史_○太原溫羨，使讓位於范陽王虓。虓領冀州，遣琨詣幽州乞師於王浚，浚以突騎_○資之，〔考異〕琨傳曰：「得突騎八百人。」按劉喬傳云：「琨率騎五千，濟擊王闡於河上，殺之。」琨遂與虓引兵濟河，斬石超於滎陽，劉喬自考城_○引退。虓遣琨及督護田徽東擊東平王楙於廩丘_○，楙走還國。琨、徽引兵東迎越，擊劉祐於譙，祐敗死，喬衆遂潰，喬奔平氏。_○〔考異〕帝紀云：「喬奔南陽。」按地理志，南陽無平氏縣，武司空越進屯陽武_○，王浚遣其將祁弘帥突騎、鮮卑、烏桓爲越先驅。

(十六)初，陳敏既克石水_○，自謂勇略無敵，有割據江東之志。其父怒曰：「滅我門者，必此兒也。」遂以憂卒。敏以喪去職，司空越起敏爲右將軍前鋒都督。越爲劉祐所敗_○，敏請東歸收兵，遂據歷陽_○叛。吳王常侍_○甘卓棄官東歸，〔考異〕卓傳云：「州舉茂才，爲吳王常侍，討石水，以功賜爵都亭侯，東海王越引爲參軍，出補離狐令，弃官東歸，遇陳敏。」敏傳云：「至歷陽，敏爲子景娶卓女，使卓假稱皇太弟令拜敏揚州刺史。敏使弟恢及別將錢端等南略江州，弟斌東略諸

郡，楊州刺史劉機、丹楊太守王曠皆棄城走^④。敏遂據有江東，以顧榮爲右將軍，賀循爲丹楊內史，周玘爲安豐太守^⑤。凡江東豪傑名士，咸加收禮，爲將軍郡守者四十餘人；或有老疾，就加秩命。循詐爲狂疾得免，乃以榮領丹楊內史；玘亦稱疾不之郡。敏疑諸名士終不爲已用，欲盡誅之。榮說敏曰：「中國喪亂，胡夷內侮，觀今日之勢，不能復振，百姓將無遺種。江南雖經石冰之亂，人物尙全，榮常憂無孫劉之主^⑥，有以存之。今將軍神武不世，勳效已著，帶甲數萬，舳艤山積^⑦。若能委信君子，使各盡懷，散華芥^⑧之嫌，塞讒諂之口，則上方數州^⑨，可傳檄而定；不然，終不濟也。」敏命僚佐推己爲都督江東諸軍事、大司馬、楚公、加九錫，列上尙書，稱被中詔，自江入沔、漢奉迎鑾駕。太宰顧以張光爲順陽太守^⑩，帥步騎五千詣荊州討敏。劉弘遣江夏太守陶侃、武陵太守苗光屯夏口，又遣南平太守汝南應詹督水軍以繼之。侃與敏同郡^⑪，又同歲舉吏^⑫，隨郡內史扈懷^⑬言於弘曰：「侃居大郡，統彊兵，脫有異志，則荊州無東門矣！」弘曰：「侃之忠能，吾得之已久，必無是也！」侃聞之，遣子洪及兄子臻詣弘以自固，弘引爲參軍，資而遣之^⑭，曰：「賢叔征行，君祖母年高，便可歸也！匹夫之交，尙不負心，況大丈夫乎！」

敏以陳恢爲荊州刺史，寇武昌，弘加侃前鋒督護以禦之。侃以運船爲戰艦，或以爲不可，侃曰：「用官船擊官賊，何爲不可？」侃與恢戰，屢破之；又與皮初、張光、苗光共破錢端於長岐^(五)。

南陽太守衛展說弘曰：「張光，太宰腹心。公旣與東海，宜斬光以明向背。」弘曰：「宰輔得失，豈張光之罪？危人自安，君子弗爲也！」乃表光殊勳，乞加遷擢。

（十七）是歲，離石大饑，漢王淵徙屯黎亭，就邸閣^(四)穀。留太尉宏守離石，使大司農卜豫運糧以給之。

【註】

○游楷等攻皇甫重，累年不能克：太安二年，河間王顥遣金城太守游楷、隴西太守韓稚等合四郡兵攻重，至是前後凡三年。

○越以太宰顥新與山東連和：事見上卷永興元年。

○故殿中人：胡三省曰：「言舊屬二

衛部曲者。」

○迎羊后於金墉城，入宮以後令發兵討張方：胡三省曰：「是年四月，張方廢羊后，其時方

已奉帝入闕，蓋以威令遙督留臺百官使廢羊后耳！今皇甫昌迎后入宮，欲發兵討方，特以是起兵，非因方在洛而討之也。」

○先是城中不知長沙厲王及皇甫商已死：長沙厲王死見上卷永興元年，皇甫商死見上卷太安二年。

○重獲御史駟人：晉制，諸公給駟八人，下至御史各有差。胡三省曰：「齊王融曰：『車前無八駟，何得稱丈夫！』則駟蓋辟車之卒。」融語見齊書王融傳。駟卽駟從，侍擁車之前從以辟行人。時御史至秦州宣詔

，重因獲其驕人。

⑦顯以馮翊太守張輔爲秦州刺史。

⑧安豐元侯王戎薨于鄭：戎奔鄭見上卷永興元年。

⑨稚子朴勒兵擊輔，輔軍敗死：晉書張輔傳云：「稚子朴有武幹，收兵伐輔。輔與稚戰於遮多谷口，輔軍敗績，爲天水故帳下督富整所殺。」又晉書張軌傳云：「永嘉初，東羌校尉韓稚殺秦州刺史張輔。」按惠帝紀蓋在永興二年，又皇甫重傳、張輔傳及惠帝紀俱作隴西太守，此曰東羌校尉，亦異，且晉書職官志有護羌校尉，無東羌校尉，疑軌傳有誤。

⑩明公杖錢一方：張軌是時爲安西將軍，專一方之任。

⑪中督護：胡三省曰：「中軍督護也。」
⑫綦母暠：胡三省曰：「母音無綦母，複姓。北狄傳匈奴國人有綦母氏、勒氏，皆勇健，好反叛。」
⑬東海中尉劉洽以張方刦遷車駕：張方刦遷車駕事見上卷永興元年。晉書職官志諸王國有郎中令、中尉、大司農，號爲王國三卿，洽蓋爲東海王。

：張方刦遷車駕事見上卷永興元年。晉書職官志諸王國有郎中令、中尉、大司農，號爲王國三卿，洽蓋爲東海王。
國中尉。
⑭舊都：謂洛陽。

⑮公宜擧徐州以授之：時林爲車騎將軍都督徐州諸軍事，鎮下邳。林始督徐州見卷八十四永興元年。

⑯林自爲兗州刺史：胡三省曰：「去年范陽王虓以荀晞行兗州刺史，晞留許

昌，未及至州而林自領之。」
⑰是時越兄弟並據方任：越弟略都督青州，模都督冀州，見上卷永興元年。

⑱輒：專擅
⑲朝士：胡三省曰：「指不從帝在長安者。」
⑳成都王顥既廢：顥廢見上卷永興元年。

㉑河北人多憐之：胡三省曰：「顥鎮鄆，初有時譽，後雖以驕侈致禍，河北之人，厭亂而思舊，故多憐之。」

㉒上黨武鄉羯人石勒：晉書石勒載記曰：「石勒字世龍，初名匐，上黨武鄉羯人也，其先匈奴別部，羌渠之胄。」魏晉石傳曰：「小字匐勒。」又晉書北狄匈奴傳云：「北狄入居塞內者有十九種，羯其一也。」武鄉縣，晉屬

上黨郡，石趙時改屬武鄉郡，故城在今山西省榆社縣北。

㉓茌平：茌平縣，前漢屬東郡，後漢屬濟北國，

晉屬平原國。應劭曰：「茌，山名，縣在山之平陸，故曰茌平。」故城在今山東省茌平縣西。

○權奇其狀貌而免之

晉書石勒載記曰：「勒每耕作於野，常聞鼓角之聲。勒以告諸奴，諸奴歸以告權，權亦奇其狀貌而免之。」水經曰：「河水又東北過茌平縣西。」注云：「經曰大河在其西，鄧里渠歷其東，卽斯邑也。昔石勒之

隸師權，屯耕于茌平，聞鼓角轡鐸之聲，是縣也。」○廣平太守漢武帝置平干國，宣帝改爲廣平國，光武省，併屬鉅鹿國。魏文帝黃初二年，以魏郡西部置爲廣平郡，治廣平縣，故治在今河北省雞澤縣東。

○劉興劉興傳引詔文作建威將軍，惠帝紀作建武將軍。

○上事謂上書言興兄弟罪惡及起兵攻許拒越、據之事。

○平南將軍彭城王釋：征東大將軍劉準：準時都督揚州。

○平南將軍彭城王：弘以平張昌功進位鎮南大將軍，都督荊州如故。

○平南將軍彭城王：釋時屯宛。

○平南將軍彭城王：穆王：權：權，宣帝弟武城侯道之子。

○平南將軍彭城王：穆王：權：權，宣帝弟武城侯道之子。

○平南將軍彭城王：穆王：權：權，宣帝弟武城侯道之子。

○平南將軍彭城王：穆王：權：權，宣帝弟武城侯道之子。

○平南將軍彭城王：穆王：權：權，宣帝弟武城侯道之子。

○平南將軍彭城王：穆王：權：權，宣帝弟武城侯道之子。

石之禍，劉弘蓋已知之！」

◎分局：局有部分之意。時越、喬等各專方任，故曰分局。

◎都護：胡

三省曰：「盡護行營諸將爲都護，督護則止督一軍耳！」

◎時天下大亂，弘專督江漢，威行南服；胡三省

曰：「南服，南方也。謂之服者，責以服事天子爲職。」魏志劉馥傳注引晉諸公贊曰：「于時天下雖亂，荊州安全，弘有劉景升保有江漢之志。」又晉陽秋曰：「其在江漢，值王室多難，得專命一方，盡其器能，推誠羣下，厲以公義。故莫不感悅，顛倒奔赴。」

◎興發：胡三省曰：「謂興師動衆，調發財賦。」

◎款密：

誠懇親切。

◎從事：別駕、治中，皆謂之從事，冀州刺史之佐吏。

◎前廣漢太守辛冉，說以從橫之

事，弘怒斬之；益州之破，辛冉去羅尚而從劉弘。魏志劉馥傳注引晉陽秋曰：「廣漢太守辛冉以天子蒙塵，四方雲擾，進從橫計於弘，弘怒斬之，時人莫不稱善。」

◎平昌公模遣將軍宋胄趣河橋；時模都督冀州，鎮鄆，蓋自鄆遣胄進兵。

◎遺尚書田淑敕留臺賜后死：

時荀藩、劉峻、周馥居留臺。
◎冀州刺史：魏收地形志曰：「後漢治高邑，袁紹、曹操爲冀州，治鄴，魏

、晉治信都。」

◎突騎：李賢曰：「突騎，言能衝突軍陳。」胡三省曰：「突騎，天下精兵。燕人致梟騎

助漢，高祖以破項羽，光武得漁陽、上谷突騎以平河北。」

◎考城：考城縣，卽秦之甾縣，前漢屬梁國，

後漢更名曰考城，晉初省，尋後置，屬陳留國，後魏改置考陽縣，故城在今河南省考城縣東南。

◎廩丘：

廩丘縣，前漢屬東郡，後漢屬濟陰郡，晉書地理志屬濮陽國，故城在今山東省范縣東南。洪頤煊諸史考異曰：「按其時當有東郡。杜預左氏隱五年註：『東郡燕縣。』定八年註：『東郡燕縣東北有瓦亭城。』成十六年註：『

東郡廩丘縣東有鄆縣。』襄二十六年註：『東郡廩丘縣故城是。』成公綏傳：『東郡白馬人。』魏浚傳：『東郡

東阿人。」鄒隱傳：「補東郡太守。」宋書州郡志：「永初郡縣，兗州有東郡、濮陽、陳留三郡。」地理志有濮陽國而無東郡，是史之脫。」王隱晉書地道記曰：「廩丘者，春秋之所謂齊邑矣！縣南瓠北有羊角城。春秋傳曰：『烏餘取衛羊角，遂喪我高魚。』京相璠曰：『羊角，衛邑也，今東郡廩丘縣南有羊角城；高魚，魯邑也，今廩丘東北有故高魚城，俗謂之交魚城。』」顧祖禹曰：「今東昌、濮州范縣東南有廩丘故城。案杜氏左傳成十六年、襄二十六年注皆云東郡廩丘縣，則西晉時廩丘已由濮陽改隸東郡，與京相璠之說同。洪筠軒謂史脫東郡，是也。」

(癸)武帝分南陽置義陽郡，有西平氏縣；胡三省曰：「今按前漢書地理志，平氏縣屬南陽郡，晉書地理志，平氏縣屬義陽郡，平氏之上有厥西縣，沈約宋書州郡志，南義陽太守領厥西、平氏二縣，且曰：『厥西，今二漢無，晉太康地志屬義陽。』以此證之，蓋後人傳寫晉書者誤以厥西之西字聯平氏而書之，其實晉義陽之平氏卽漢南陽之平氏也。帝紀所謂喬奔南陽，以漢古郡大界書之也。」平氏故城在今河南省桐柏縣西。

武：陽武縣，漢屬河南郡，晉屬滎陽郡，故城在今河南省陽武縣東南。

(癸)初，陳敏既克石冰：事見上卷太安二年。

(癸)越爲劉祜所敗：晉書陳敏傳云：「越討豫州刺史劉喬，敏引兵會之，與越俱敗於蘆。」又東海

王越傳：「越率甲卒三萬，西次蕭縣，豫州刺史劉喬不受越命，遣子祐距之，越軍敗。」

(癸)歷陽：歷陽縣，漢屬九江郡，魏曰淮南郡，晉因之。宋自曰：「縣南有歷水，故曰歷陽。」卽今安徽省和縣。

(癸)晉書職官志，晉諸王國大國置左右常侍各一人。

(癸)揚州刺史劉機、丹楊太守王曠皆棄城走：時揚州刺史

與丹揚太守同治秣陵。秣陵，吳曰建業，武帝平吳，復爲秣陵，太康三年，分秣陵北爲建鄉，江左避繁帝諱，改名建康。

(癸)安豐太守：安豐縣，後漢屬廬江郡，魏分廬江爲安豐郡，故治在今河南省固始縣東。

(癸)

孫劉之主：孫劉，謂孫權、劉備。

④舳艤山積：李斐曰：「舳，船後持施處也；艤，船前頭刺櫂處也。」

胡三省曰：「漢律名船方長爲舳艤，此言山積，蓋取漢律之義。」

⑤薺芥：張晏曰：「薺芥，刺鯁也。」

刺鯁在身則感不快，故以爲嫌怨之喻。

⑥上方數州：胡三省曰：「上方數州，謂揚州以西，荆、江、豫、梁、益等州也。」

⑦順陽太守：順陽縣，漢屬南陽郡，漢成帝以封孔光，改曰博山縣，明帝復曰順陽。建安中，割南陽右境爲南鄉郡，晉太康中，更名順陽郡，治鄖縣，卽漢蘆何封邑。

⑧侃與敏同郡：侃與敏皆

廬江郡人。

⑨又同歲舉吏：胡三省曰：「同歲舉赴京師。」

⑩隨郡內史扈懷：晉書陶侃傳懷作瓊，

元和姓纂作懷。隨縣，漢屬南陽郡，蓋春秋故隨國。晉武帝太始年間分南陽立義陽國，太康九年，復分義陽之隨、平林二縣爲隨郡，封隨穆王整子遵爲隨郡王。

⑪賚而遣之：賚以貨物而遣之歸。

⑫又與皮初、張

光、苗光共破錢端於岐：皮初時爲襄陽太守，苗光爲武陵太守，錢端乃陳敏部將。胡三省曰：「據張光傳，長岐之戰，光設伏於步路，苗光爲水軍，藏舟船於沔水，則長岐當在江夏郡界。」按長岐蓋近沔水，今湖北黃陂縣西南有長岐戍故址，卽陶侃與光等破錢端處。

⑬黎亭：續漢志上黨郡壘關縣有黎亭，西伯載黎處。故址在今

山西省長治縣西南。⑭邸閣：儲糧之所。蜀志後主傳：「亮使諸軍運米，集於斜谷口，治斜谷邸閣。」閣與閣同。

光熙元年西元三〇六年

(一) 春，正月，戊子朔，日有食之。

(二) 初，太弟中庶子蘭陵繆播，有寵於司空越，播從弟右衛率胤，太宰顥前妃之弟也。越之起兵，遣播、胤詣長安說顥，令奉帝還洛，約與顥分陝爲伯。顥素信重播兄弟，卽欲從之，張方自以罪重，恐爲誅首^①，謂顥曰：「今據形勝之地，國富兵彊，奉天子以號令，誰敢不從？奈何拱手受制於人？」顥乃止。及劉喬敗，顥懼，欲罷兵與山東和解，恐張方不從，猶豫未決。方素與長安富人郅輔親善，以爲帳下督^②。顥參軍河間畢垣嘗爲方所侮，因說顥曰：「張方久屯霸上，聞山東兵盛，盤桓不進^③，宜防其未萌，其親信郅輔具知其謀。」繆播、繆胤復說顥宜急斬方以謝山東，可不勞而定。顥使人召輔，垣迎說輔曰：「張方欲反，人謂卿知之。王若問卿，何辭以對？」輔驚曰：「實不聞方反，爲之奈何？」垣曰：「王若問卿，但言爾爾^④，不然，必不免禍。」輔入，顥問之曰：「張方反，卿知之乎？」輔曰：「爾。」顥曰：「遣卿取之可乎？」又曰：「爾。」顥於是使輔送書於方，因殺之^⑤。輔既昵於方，持刀而入，守閭者不疑。方火下發函，輔斬其頭還報。顥以輔爲安定太守，送方頭於越以請和，越不許。

宋胄襲河橋，樓寢西走。平昌公模遣前鋒督護馮嵩會宋胄逼洛陽，成都王穎西奔長安，至華陰^⑥，聞顥已與山東和親，留不敢進。呂朗屯滎陽，劉琨以張方首示之，遂降。司

空越遣祁弘、宋胄、司馬纂帥鮮卑西迎車駕，以周馥爲司隸校尉，假節都督諸軍，屯澠池。

(三) 三月，愍①令劉伯根⑨反，衆以萬數，自稱愍公，王彌帥家僮從之。柏根以彌爲長史，彌從父弟叡爲東中郎將。柏根寇臨淄⑩，青州都督高密王略使劉暾將兵拒之，暾兵敗奔洛陽，走保聊城⑪。王浚遣將討柏根，斬之，王彌亡入長廣⑫山爲群盜。

(四) 寧州頻歲饑疫，死者以十萬計。五虜夷彊盛，州兵屢敗⑬。吏民流入交州者甚衆，夷遂圍州城⑭。李毅疾病，救援路絕，乃上疏，言不能式遏寇虐⑮，坐待殄斃，若不垂矜恤，乞降大使，及臣尚存，加臣重辟，若臣已死，陳尸爲戮。朝廷不報。積數年，子釗自洛往省之，未至，毅卒。毅女秀明達有父風，衆推秀領寧州事⑯，秀獎勵戰士，要城固守。城中糧盡，炙鼠拔草而食之，伺夷稍怠，輒出兵掩擊破之。〔考異〕懷帝紀：「永嘉元年五月，建寧郡夷攻陷寧州，死者三千餘人。」李雄載記曰：「南夷李毅固守不降，雄誘建寧夷使討之，毅病卒，城陷，殺壯士三千餘人，送婦女千口於成都。」王遜傳云：「李毅卒，城中奉毅女固守經年。」華陽國志有毅卒年月及女秀守城事，今從之。

(五) 范長生詣成都⑰，成都王雄門迎執板，拜爲丞相，尊之曰范賢。

(六) 夏，四月，己巳（十三日），司空越引兵屯溫。初，太宰顥以爲張方死，東方兵必可解，旣而東方兵聞方死，爭入闕，顥悔之，乃斬郅輔，遣弘農太守彭隨、北地太守

刁默將兵拒祁弘等於湖。五月，壬辰（初七日），弘等擊隨、默，大破之，遂西入關；又敗顓將馬瞻、郭偉於霸水。顓單馬逃入太白山。弘等入長安，所部鮮卑大掠，殺二萬餘人。百官奔散入山中，拾橡實食之。己亥（十四日），弘等奉帝乘牛車東還。以太弟太保梁柳爲鎮西將軍，守關中。

六月，丙辰朔，帝至洛陽，復羊后。〔考異〕後傳曰：「張方首至洛陽，即日復后位。」按方傳首已久，不至今日，今從帝紀。辛未（十六日），大赦，改元。

（七）馬瞻等入長安，殺梁柳，與始平太守梁遇共迎太宰顓於南山。弘農太守裴廩、秦國內史賈龜、安定太守賈疋等起兵擊顓，斬馬瞻、梁遇。疋，詡之曾孫也。
司空越遣督護糜晃將兵擊顓，求迎，越遣將糜晃等迎顓。〔考異〕牽秀傳云：「顓密遣使詣東海王越。」今從顓傳。至鄭，顓使平北將軍率秀屯馮翊。顓長史楊騰詐稱顓命，使秀罷兵，騰遂殺秀，關中皆服於越，顓保城而已。

（八）成都王雄卽皇帝位，大赦，改元曰晏平，國號大成。〔考異〕晉書帝紀、三十國晉春秋皆云，永興二年六月，雄卽帝位。皆云，永興二年六月，雄卽帝位。華陽國志，光熙元年，雄卽帝位。後魏書序、紀及李雄傳，皆云昭帝十二年，雄稱帝，即光熙元年也，十六國春秋錄，晏平元年六月，雄卽帝位。十六國春秋錄，雄年號建興二，晏平五，與華陽國志同，今從之。諸書雄改元晏平，無大武年號。按雄國號大成，魏晉傳云：「雄稱帝，號大成，改元晏平。」故三十國春秋誤云改元大成，載記轉寫誤爲大武，今從諸書，去大武之號。追尊父特曰景皇。

帝，廟號始祖。尊王太后曰皇太后，以范長生爲天地太師元，〔考異〕華陽國志：「尊長生戴記」。復其部曲，皆不豫征稅。諸將恃恩互爭班位，尙書令閻式上疏請考漢晉故事，立百官制度，從之。

(九) 秋，七月，乙酉朔，日有食之。

(十) 八月，以司空越爲太傅，錄尙書事，范陽王虓爲司空，鎮鄴；徒，今從帝紀。平昌公模爲鎮東大將軍，鎮許昌；王浚爲驃騎大將軍，都督東夷河北諸軍事，領幽州刺史〔考異〕虓傳爲司空。越以吏部郎庾玄爲軍諮祭酒〔考異〕阮脩傳，前太弟中庶子胡母輔之爲從事中郎，黃門侍郎郭象爲主簿，鴻臚丞阮脩爲行參軍〔考異〕謝鍛爲掾。輔之薦樂安光逸〔考異〕於越，越亦辟之。數等皆尙虛玄，不以世務嬰心，縱酒放誕。數殖貨無厭，象薄行，好招權，越皆以其名重於世，故辟之。

(十一) 祁弘之入關也，成都王穎自武關奔新野〔考異〕，會新城元公劉弘卒，司馬郭勸作亂，欲迎穎爲主，郭舒奉弘子璠以討勸，斬之。詔南中郎將劉陶〔考異〕收穎，穎北渡河奔朝歌，收故將士得數百人，欲赴公師藩，頓丘太守〔考異〕馮嵩執之送鄆，范陽王虓不忍殺而幽之。公師藩自白馬〔考異〕南渡河，兗州刺史苟晞討斬之。